

# 中华环保联合会文件

中环联字〔2025〕250号

---

## 关于《污水处理自养反硝化应用技术规范》 等四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、国标委及民政部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的文件精神,按照《中华环保联合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(试行)》的相关规定,在有关方面申报项目的基础上,8月29日下午,我会组织专家对《污水处理自养反硝化应用技术规范》《污水处理用亲水性聚氨酯生物载体》《耐盐反硝化菌菌剂》《湖泊水生态保护修复技术指南》等四项团体标准的材料进行了立项评审。经评审,符合团体标准立项条件,予以批准立项。现将项目名称、主要起草单位等信息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网站(<http://www.ttbz.org.cn>)与中华环保联合会网站(<http://www.acef.com.cn>)公布。

请起草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组织实施,严格把控标准质量关,确保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,按期完成标准的编制工作。

为高效完成标准的编制工作,我们鼓励各企事业单位积极参与该标准的编制工作,充分展现自身独特优势,发挥行业引领作用,以提升标准编制工作的开放性、公正性和透明度,确保符合行业实际需求,促进行业整体发展。

公示期间如有任何建议和要求,请与水专委秘书处联系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:李伟

联系方式:010-80570036/18518703255

邮箱: water-cn@acef-water.com.cn

地址:北京市朝阳区青年沟东路华表大厦6楼

附件:关于《污水处理自养反硝化应用技术规范》等四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列表



---

中华环保联合会办公室

2025年9月3日印发

---

附件

**《污水处理自养反硝化应用技术规范》  
等四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列表**
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| 制修订 | 项目周期<br>(月) | 主要起草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 | 《污水处理自养反硝化应用技术规范》 | 制定  | 12          | 北京工商大学、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华环保联合会水环境治理专业委员会、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资源环境研究所、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  | 《污水处理用亲水性聚氨酯生物载体》 | 制定  | 12          | 华北电力大学、中华环保联合会水环境治理专业委员会、交通运输部天津水运工程科学研究所、北京融水科技有限公司、唐山曹妃甸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弘昇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鸿海天科技有限公司、东方绿水(北京)环境科技有限公司、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等单位       |
| 3  | 《耐盐反硝化菌菌剂》        | 制定  | 12          | 华北电力大学、中华环保联合会水环境治理专业委员会、交通运输部天津水运工程科学研究所、北京融水科技有限公司、唐山曹妃甸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弘昇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鸿海天科技有限公司、东方绿水(北京)环境科技有限公司、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等单位       |
| 4  | 《湖泊水生态保护修复技术指南》   | 制定  | 12          | 生态环境部太湖流域东海海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、生态环境监测与科学研究中心、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、上海大学、大连市生态环境事务服务中心、上海交通大学、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、上海市环境监测中心、浙江省嘉兴生态环境监测中心、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等单位 |